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3 年 2 月 28 日

專責人員：蔡佩臻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 工會輔導：

本(2)月份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31 人次。

(二) 工會設立：

本(2)月份新設立工會家數計 2 家。

(三)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2)月份新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企業計 7 家。

(四) 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2)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18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3,966 家。

(五) 工作規則報核：

本(2)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計 83 家，本年度截至 2 月底止，總計完成報核 171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本(2)月份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計 1 家，本年度截至 2 月底止，總計完成報核 3 家。

(六) 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市本(103)年度失業勞工子女上半年就學補助，自 103 年 2 月 5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 2 月底，申請件數計 48 件，核定件數計 37 件，補助子女人數計 49 人。

二、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本(2)月勞資爭議案件計 373 件，達成協議計 243 件(含調解成立者 192 件、申請撤回者 51 件)，未達成協議(調解不成立者)計 130 件。

三、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 本(2)月就業歧視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2)月案件數	102 年續審案至 103 年 2 月底累計/件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1	2
	申訴案		0	0
申 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3	3(3 件為 102 年受理案件)
	不受理		0	0
	撤案		0	0
	評議成立		0	0
	評議不成立		0	0
	續審		0	0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0

(二) 本(2)月性別平等案件統計如下表：

項目		時間	本(2)月案件數	102年續審案至103年2月底累計/件
受理 件數	檢舉案		2	3
	申訴案		4	8
申 訴 案 處 理 狀 況	調查中		5	12(7件為102年受理案件)
	不受理		0	0
	撤案		3	5(2件為102年受理案件)
	評議成立		0	2(皆為102年受理案件)
	評議不成立		0	4(皆為102年受理案件)
	續審		0	0
召開委員會次數			0	1

四、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 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截至2月底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計293人，已進用547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254人)，進用比例為186.69%(自101年度起將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進用人數併入計算)。

(二) 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本(103)年截至2月底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計31人，其中10人已結案，21人尚在輔導中。

(三) 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本市義務機關(構)計3,796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

進用者計 3,045 家，佔 80 %，本市應進用人數為計 15,581 人，加權後（重度 1 人以 2 人計算之進用人數）計 23,239 人（實際進用人數計 19,426 人），加權後進用率達 149.15%。

2、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本（2）月義務及非義務機構總核發獎勵案件數計 63 件，總計新臺幣 415 萬 8,000 元。

3、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本（2）月申請案件數計 2 件。

4、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本(103)年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2）月申請案件數計 16 件。

（四）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及委託職訓案：

本(103)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8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計 42 案，服務人數 706 人，總計補助金額新臺幣 9,611 萬 8,963 元。服務方案分為五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社會企業以及其他類。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委託 4 單位，10 班，服務人數計 122 人，總計委託金額新臺幣 770 萬 8,000 元。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本(103)年度委託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2）月計提供 32 人次職評服務（其中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自辦 3 人次、委辦單位 29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2）月計提供 330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2）月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與各委辦單位共同開發 8

筆工作機會，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支持性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

(八) 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本(103)年度截至1月底止，提供服務個案數計502人，其中新開案數計71人；媒合人次計79人次，推介就業計50人次。

(九) 公有場地委託民間公益團體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目前公有場地設置之公設庇護工場計有16處，每年可開放之就業機會計216個。

(十) 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1、本(2)月視障按摩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計核定169人，總計核發金額新臺幣101萬4,000元。

2、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46條第5項規定，針對醫療機構、車站、民用航空站、公園及政府機關(構)五大場所不得提供明眼人從事按摩工作，本(2)月稽查與宣導計13家次，均查無違法情事。

(十一) 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本(2)月自力更生創業補助計補助4人次，總計補助金額新臺幣16萬4,402元。

(十二)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本(2)月新開案數計服務14人。

2、本(2)月受理本市職災勞工及其子女守護計畫住院慰問金計1件，總共核發慰問金新臺幣30萬元。

五、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 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除聘有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有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及Hello Taipei廣播節目外，乘

持「法律保障，人道關懷」之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

(二) 臺北市外勞人數統計表 (最新統計至 103 年 1 月底止)：

國別 \ 項目	人數 (人)	百分比
菲律賓	6,192	15.21%
越南	2,926	7.19%
印尼	30,977	76.09%
泰國	614	1.51%
其他	1(註)	0.002%
總計	40,710	100%

註：跟隨外籍主管之家庭幫傭 (依勞動部 102 年 3 月 11 日勞職管字第 1020503428 號函) 新增。

(三) 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1、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2)月/件	本(103)年度截至 2 月底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27	59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10	237

2、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統計

項目別 \ 時間 件數	本(2)月/件	本(103)年度截至 2 月底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706	1701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69	191
外勞查察	1,965	3,686

入國訪視	893	1,821
外國人入國通報	1747	2560
雇主與外勞提前終止 契約驗證	264	553
外籍勞工逃逸人數	134	258
安置庇護	11	21

(四) 重要活動成果：

- 1、為確保從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規定收費及備置暨保存文件，本(2)月執行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訪查計 30 家。本(103)年度截至 2 月底止計訪查 60 家。
- 2、為使本市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符合就業服務法「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所訂各項規定，以確保老人及身障者安全與外勞工作權益，本(2)月查訪本市公私立養護機構計 12 家。本(103)年度截至 2 月底止計訪察 12 家。

六、 提昇職場安全衛生，降低職業災害

(一) 提昇勞動權益，防治職業災害：

- 1、依本府 103 年 2 月 11 日第 1770 次市政會議臨時報告案市長裁示事項，自 103 年 3 月 1 日起，本市勞動檢查處於承辦業務時如發現事業單位所僱勞工薪資低於本府調漲後之基本工資，於後續函復事業單位公文中將加註「本府宣布自 103 年 5 月 1 日起將原依基本工資支薪之工作人員，調漲薪資至新臺幣 2 萬 2,639 元(時薪 133 元)，經查 貴單位所僱勞工薪資低於前開標準，為落實照顧勞工之理念，尚祈 貴單位能比照前開標準調漲薪資，並將辦理情形函復本處，以保障本市勞工基本生活之所需」。
- 2、本(2)月受理申訴案件計 167 件，與上月 167 件(補登

- 1 件) 相同，較去(102)年同月份 103 件，增加 62.14%。
- 3、勞動部專案計畫:103 年 1 月 5 日至 2 月 28 日實施本(103)年度第 1 次國道客運駕駛員工時專案檢查計畫，計檢查 6 家事業單位，皆未發現明顯違法事項。
 - 4、本(2)月執行全行業勞動檢查計 1,542 場次，其中安全衛生檢查計 1,174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計 368 場次，較上(1)月份勞動檢查 1,842 場次減少 300 場次(減少 16.3%)，較去(102)年同月份場次 1,327 場次增加 215 場次(增加 16.2%)。
 - 5、依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公布營繕工程重大職業災害線上地圖處理要點」暨「臺北市 103 年度安平建案表揚計畫」，建立臺北市職災地圖與工安好宅圖，截至 103 年 2 月底止，公布職災地圖案件計 6 件及工安好宅圖案件計 72 件。
 - 6、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工地，本(2)月份共計認證 70 處工地，其中優等工地 41 個、甲等工地 29 個。
 - 7、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CCTV)，本(2)月份計有 32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參加勞安視訊監控系統設置，實施監督檢查計 96 次。
 - 8、推動「臺北市加強校園工程勞工安全防護網計畫」：累計至 2 月底止，計檢查 49 場次、通知改善計 9 項次、罰鍰計 5 項次，達成率 4.08%。
 - 9、本(2)月份執行公共工程專案檢查，計檢查 306 場次，通知改善計 144 場次。
 - 10、本(2)月份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計檢查 6 場次；通知改善計 1 場次。
 - 11、102 年 12 月 17 日啟動春安勞動檢查，執行「臺北市 102-103 年歲末及春安期間加強勞動安全實施計畫」，截至本(2)月 14 日止檢查計 1,492 場次，停工計 54 項次、罰鍰計 101 項次。

12、辦理「臺北市裝修工程掃街檢查」暨「臺北市營造工程焦點專案勞動檢查計畫」：

(1) 檢查目的：於本(2)月 17 日由陳局長率領本市勞動檢查處檢查同仁，採巡街方式，針對一樓店面、老舊大樓外牆裝修工程及燈節拆除作業，進行新春過後大規模之勞動安全檢查。

(2) 檢查結果：檢查 34 家事業單位、通知改善計 48 項次、停工計 3 項次、罰鍰計 1 項次。

(二)重大職災情形：

本(2)月發生重大職業災害計 2 件、死亡計 2 人，與去(102)年同月份 1 件、死亡 1 人比較，增加計 1 件、1 人。

(三)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1、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夥伴於本(2)月協辦教育訓練計 32 場次，437 人次參加。

2、推動臺北市「勞工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至本(2)月底本市職能發展學院已納編計 315 家。

3、「1 小時護一生」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本(2)月份本市勞動檢查處計執行 26 場次，371 人次參加。

4、本(2)月計接受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等 24 家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於本(2)月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 49 班次，1,612 人(一般訓練 29 班，849 人；在職訓練 20 班，763 人)。有關查核業務，截至 2 月底止，已進行查核計 154 班次。

(四)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1、本(2)月 21 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 74 期，內容包含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主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計 10,535 人次。

2、本(2)月發布3則即時電子報，內容包括職災快訊、防災對策建議事項等訊息，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負責人、勞工及安全衛生人員計30,486人次。

(五)加強職業衛生預防及降低職業病：

本(2)月計接受5家事業單位函報本局102年第4季辦理勞工特殊健康檢查結果報告書，接受特殊健康檢查人數計76位，其中屬第二級管理人數計18位，屬第三級管理人數計2位。

七、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1、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2)月求職人數新登記計3,206人，求才人數新登記計5,236人，求供倍數1.63，開立介紹卡計5,375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計548人，求才僱用人數計1,254人，求職就業率17.09%，求才利用率23.95%。

2、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2)月台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計935,810人次，新增求職人數計513人，新增廠商商家數計511家，新增工作機會數計10,416個。

(二)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輔導就(創)業者部份：

(1)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2)月開案量計621人次，職業心理測驗計261人次，一般就業諮詢(個管員提供)計394人次，推介人次計2,640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計323人次。

(2)針對有工作意願，但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訓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2)月推

介職業訓練計 198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3 人。

- (3)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2）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計 27 人，個管開案數計 7 人，推介人次計 73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計 5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計 32 人，個管開案數計 11 人，推介人次計 68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計 10 人。
- (4) 「經濟型遊民就業」輔導工作：本（2）月求職新登記計 172 人次，推介面試計 124 人次，推介就業計 52 人次，追蹤關懷計 275 人次。
- (5) 辦理 103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2）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計 676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計 324 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計 67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計 1,913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福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65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計 576 個工作機會。
- (6)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2）月受理轉換申請計 184 件，承接申請計 12 件，轉換協調成立計 2 件。

2、辦理雇主服務部份：

- (1) 辦理「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從事雇主訪視、開發就業機會等工作。本（2）月電訪廠商家數計 444 家，開發工作機會數計 10,430 個。
- (2) 對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本（2）月訪視雇主：電訪 3 家，對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進行追蹤。

3、給付特定對象部份：

-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2）月通報家次計 1,190 家次、資遣人數計 2,189 人，寄發就業服務函計 1,068 件，推介就業計

73 人，推介職業訓練計 96 人。

(2) 本 (2) 月申請就業保險失業認定人數計 1,086 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計 1,090 人，辦理失業再認定計 4,443 人。

(三)辦理就業資源說明會：

本 (103) 年度第 2 次就業資源說明會於 2 月 27 日假勞工教育館辦理，計 10 人參加。

(四)本 (103) 年 2 月份辦理專案招募活動如下：

時間	主題	廠商家數	工作機會數	面試人次	媒合人次
2 月 8 日	鼎泰豐專案招募	1	100	612	82
2 月 12 日	『選擇王品，成就非凡』王品集團聯合招募活動	10	254	401	172
2 月 20 日	大潤發量販店專案招募	1	330	135	67

八、辦理各項職能培育及技能檢定

(一)落實 103 年度各項職能培育課程

1、本 (103) 年度第 2 梯次職能培育暨職能進修課程招生於本 (103) 年 2 月 11 日至 2 月 13 日假本市職能發展學院 5 樓大禮堂辦理現場報名作業，本次現場招生部分計有午茶點心等 5 班，預訓人數計 138 人，報名人數計 256 人。於 2 月 21 日於官網公告錄訓名單，2 月 24 日寄發錄訓通知單。

2、職能培育暨產訓合作課程：本 (103) 年截至 2 月底止累計辦理職能培育課程「Java 程式設計」等 16 班，培育人數計 384 人。

- 3、職能進修課程：本(103)年截至 2 月底止累計開辦「辦公室軟體實例應用」8 班、進修人數計 169 人。
- 4、接受委託及合辦訓練：本(103)年截至 2 月底止累計開辦「汽車板噴修護」等 2 班、訓練人數計 48 人。
- 5、委外職能培育課程：
就業安定基金職能培育課程辦理 20 班議價決標，公務預算於 2 月 10 日至 18 日辦理 7 場次評選。

(二)技術士技能檢定：

- 1、全國技能檢定：2 月 6 日至 27 日辦理電腦軟體應用乙級測試，2 月 24 日辦理汽車板金乙級測試，2 月 27 日至 28 日辦理網路架設乙級測試。
- 2、學員專案檢定：辦理 103 年第一梯次測試前置試務作業。
- 3、即測即評及發證：辦理 103 年第一梯次網路架設丙級等 8 個職類測試前置試務作業。

(三)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本(103)年度截至 2 月底止計 172 人申領，照護補助計 3 人申請。

(四)職能評量：

- 1、本(103)年通識課程之多媒體播放座談活動(第 2 場)，於 2 月 18 日中午 12 點 20 分至 13 點 20 分，播放微電影-2012 勞動紀錄片《台北非常女》。
- 2、通識課程講座 2 月 13 日辦理勞動法規講座、2 月 18 日辦理創業講座。

(五)其他重要事項：

- 1、為創新本市城市發展特色之特殊職能類別，形塑職場人才之優質職能發展環境與肯定，本市職能發展學院訂定「特殊職能開發活動要點」。
- 2、本市職能發展學院於2月7日辦理「能源與電機工程師職能發展方案」啟動儀式，當天除教育部技職司李司長及臺北市議會周副議長蒞臨外，另有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公司、和泰興業(股)公司等7家事業單位及工商團體共同與會。
- 3、本市職能發展學院與東南科大合作「網路與通訊工程技師職能發展學程」第一階段課程「網路工程技術班」，已於2月10日開訓，目前培育人數計32人。

九、推廣勞動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 (一)辦理勞工藝文活動：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本(2)月展出1場次，參觀人數計500人次；本(103)年度截至2月已展出3場次，總計1,300人次參觀。
- (二)倡導推動勞動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為鼓勵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動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動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事業單位、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動教育。本(103)年度截至2月底止，計核准94場次勞動教育補助案，總計核准金額556萬元整。
- (三)本局與臺北市立大學102年度第2學期合作開辦1門通識課程(勞動法令概論)，選課人數計40人，2月21日起開課，課程修課時間為2月21日至6月20日每週五上午8時至10時，計18週。

貳、未來施政重點

- 一、持續與中央協商，積極處理勞健保補助款爭議案
- 二、保障勞工權益措施，推動調漲基本工資
- 三、推動訂定「臺北市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作業通報自治條例」
- 四、創辦青年職涯發展方案，成立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
- 五、推動「勞動法令深植校園」計畫
- 六、擬定「特殊職能開發活動要點」創新特殊職能
- 七、全國首推社會企業發展身心障礙者就業補助辦法